

日古河边流浪汉

247.5
181



I247.5

1181

3

汉流浪河边古日

字 心 著

204132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

B162383

责任编辑：刘存沛

封面设计：刘绍荟

插图：李 秀

陈尧光

日古河边流浪汉

字 心

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(昆明市书林街100号)
云南新华印刷厂印装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：850×1168 1/32 印张：4 4/9 字数：99,000

1984年5月第一版 1984年5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

统一书号：10116·982 定价：0.62元



字心

字心，1931年11月生于川南一个不甚丰饶的山乡。自幼读书，资质平平，但喜幻想。1950年参加人民解放军，曾长期在大凉山彝族地区生活，走遍了每个县境，至今犹不胜依恋那里的白雪与浓雾、林莽与山泉。1970年转业下地方，先在工厂、仓库工作，后调到出版部门。

五十年代末期开始写散文，其后又试着写小说。停停写写，作品不多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怒放心花，锲而不舍，把握编辑工作之余暇，努力创作和陆续发表了较多的散文和小说。现在结集出版的，有散文集《梦中的记忆》，短篇小说集《青色的烟尘》和《多雾的大山》，以及中篇小说《雾中鼓声》和《日古河边流浪汉》。

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反映新时期农村生活的中篇小说。

作品通过彝族青年冷子司棋从部队复员回乡以后，所经历的一段从漂泊流浪到安居乐业，从失去爱情到重新获得爱情的生活描写，展现了新时期农村温馨的一角，颂扬了那种邻里相帮、相濡以沫、携手共进的集体主义精神，塑造了对生活怀有执著信念、富有心灵之美的新老一代农民形象。

作品故事感人，生活气息较强，语言朴实自然。

汪汪病了。

一天一夜，不吃不喝，做妈的眼眶都急大了。汪汪是个遗腹子，好不容易过了两岁的生日。一张小嘴，象只喇叭，整天在妈耳根边上吹，直到夜阑人静，屋当门的枞树林里，咕咕叫的山鸡早歇声了，汪汪还不住口。

“妈吔，你那颈脖子好白哟！”小把戏侧身睡在床上，一双小手将妈的颈脖子抱得紧紧的。“妈吔，我要我爸，我爸为哪样不来睏觉觉？”

秀英脸红了，接着，眼眶儿湿了。

丈夫死去将近三年，他死得真不是时候呵！那时自己比现在还年轻，丈夫啥也没留下，只在自己肚子里抛下一个精灵，还不晓得是男是女，他就忍心走了。闹腾了十来年的一伙匪人倒台不久，日子说不定会有哪样变化，然而丈夫终于走了，永远离开她走了，离开他土生土长的元宝寨了。

“妈吔，你那颈脖子好白哟！”

听到这个话，一颗心就会跳起来。过去，只有丈夫才有这个权利——一双有力的手，抱着她的颈脖子，啧啧地说个不停。汪汪这鬼娃儿！你看那副样子，眼眼眯起，眉毛一动一动的，嘴半张半合，简直跟丈夫维妙维肖。她的心酸了。人常说“精灵娃儿不好带”，汪汪是不是过于醒事了？身子精瘦得象根棍儿，却又没有棍儿结实。三天两日，不是患头痛就是喊肚拉，一脉不和周身不遂，闷闷恹恹的，一句话都不说，搭着一个脑袋，象一场大雨过后的金竹叶子。

依照这一带的风习，体弱的娃儿要养大，除了在他颈脖子上挂个长命锁，还要选择一个晴天的绝早，由做妈的背着他去闯爸爸。在那座不知建筑了多少年的石拱桥上，摆上煮熟了的礼牲，不论碰见谁，就把娃儿拜继给谁做干儿子，同时让干爸爸给娃儿取个名字，这样便冲掉了晦气，迎来了喜气，在娃儿坎坷的命途上，平安和吉祥都有了指望。秀英背着多病的儿子，曾经在一个地上还铺着月色的黎明，急步走向湍急流逝的日古河，然而她刚踩着石拱桥的第一根条石，一条大黑狗早迎面跑过来了。

“快，快喊爸爸！”

秀英来不及摆出礼牲，赶紧把娃儿从背上放下来，大黑狗惊吓地望了娘儿俩一眼，尾巴一夹，猛地窜过去跑了。

秀英不安地叹了一口气，儿子总算闯上一个爸爸了。

“乖，汪汪，我们回家去。”

儿子从此将名字改做了汪汪。元宝寨喂养的狗，大概跟任何地点的一样，不知为着哪样缘由，总是起得比较早，所以寨子里叫狗儿的人，老少不下十个。好在秀英伶俐，大黑狗从她身边窜过去时，“汪汪”叫了两声，儿子叫做汪汪也就有了根据。

大黑狗却并没有给汪汪带来平顺。他嘴巴儿照样的灵，身板儿却照样的弱。一天夜间，汪汪又紧抱着她雪白的颈脖子，问爸爸叫哪样名字，她惊惧地翻身坐起来。丈夫的小名不也是叫做狗儿么？这要命的狗，这背时倒灶的大黑狗，我为哪样会闯上你！她有了不祥的朕兆了。次日清晨，她在日古河边打了一背露水猪草回来，屋当门的枞树林里，山鸡都叫得歇嗓了，她的汪汪却还紧闭着眼，呼吸和吸气又是那样急促，她心里又慌又乱，一种说不出的恐怖捉住了她。艰难地度过了一天一夜，汪汪终于退烧了，张口吃东西了，但她要给儿子单另闯个爸爸的主意也更坚实了。

“那条大黑狗，为哪样要算数？”她在心里辩解着，
“我才把汪汪从背上放下来，它早跑过去了。”

“汪汪和大黑狗，总算打了照面！”

“打了照面也不行。”她依然在心里辩解着，“我的礼牲摆出来没得？我的汪汪磕头来没得？……”

“没听说闯爸爸有闯两回的。”

“没听说过的事情多了！包产到户不犯王法，你听说过没得？上街子卖几个鸡蛋不割尾巴，你听说过没得？还有……”

重新闯个爸爸的辩解，终于取得了胜利。

她背上背着汪汪，手上端着筛子，又起了个绝早，踩着黯淡的月色走向了日古河边。沉迷的信仰中，她充满了理智。她并没有骤然走到桥头，只是远远地站立在细沙和小石子铺成的小径上，远远地观察着河对岸，直等几条野狗跑过桥去了，而且确信晨曦中出现的一个深灰色影子属于某个人的时候，她才疾步朝石拱桥奔去。

她的心情显得格外地好了。

寨子东头的几株桂树，花已落净，然而晨间干净得象泉水的空气里，却能闻到微微的幽香。日古河今年最后一次洪水涨过了，落下去了。河水依然流得很急，水色极为迷人。因为河里布满了不规整的青石，河水冲起一串串水泡，乍一看，象彝家妇女挽在发髻上的银串子。

元宝寨是一个彝汉杂居的村落，两族群众都有个闯爸爸的风习。今天秀英的准备是十分认真的。细篾编成的筛子里边，摆着四个青花盘子：一盘猪头肉，一盘卤牛肋，一盘兔子耳朵，一盘麂子干巴。除了卤牛肋是热心暖肠的朱幺婶送给的以外，其余三盘，都是她忍嘴欠舌，平时积攒下来的。猪头和牛肋，表示对于爸爸的敬意；兔耳朵和麂子腿，便是对儿子的祝福了。

她登上了拱桥，弯腰放下竹筛，又在一个茶杯里斟上半杯泡子酒，一阵脚步声响过来了。

这是一个人走路的声音！她把握得很准。

想起上回的霉运，一缕幸运的欣喜漫过了她的心头。给儿子祈求平顺，就是给自己寻找幸福，在她短衣

缺食的生活中，她需要的太多了。然而只要儿子获得了一个壮实的身子，她便觉得一切都有了指望，丰衣足食的日子象是开了一个头。

脚步声更近了。

稳实而沉重，一个人走路的声音，肯定无疑的了。她有一个很好看的脸庞，忧愁的时候略显得长了些，得到欢乐和满含热望的时刻就出落得十分标致了。她的脸泛红了，眼发亮了。急忙放下背上的汪汪，她接着抬起头来，淡淡的晨雾变得浓了，不由得用手拂了拂，又擦擦眼，猛然间后退一步，随即惊恐地喊起来：

“哎唷唷，是你……”

她抱起汪汪，转过身去，顾不上摆在竹筛里边的东西，慌慌张张地往回跑走了。

2

冷子司棋完全没有料到，遇上的第一户人家竟然是万秀英。

他走拢竹筛边上，低头看了看里头的东西，他一切都明白了。

“难道我还不如一条狗！”

石拱桥上没立栏杆，他很容易便看到了自己映在水里的影子。一个三十岁的壮汉，戴没戴的，穿没穿的，连扎在腰上的一根带子，也是结了又结，他奔回家乡的一股温热，慢慢在心头冷却了。

要不是昨天下午在酒店里碰上朱么婶，他还拿不定

主意是不是马上回来。他没有哪样手艺，只有一身力气，在外边晃荡了三四年，早晨找来晚上吃，并无多余的钱钞。然而生活的忧愁给他带来了酗酒的嗜好，他摸着腰包里几张揉皱了的票子，还是跨进了街子上一家小酒店……

“哎，给我切一斤牛肋巴，要卤过的。”

这声音好熟。他不由得从酒碗里抬起头来，视线陡然间接触到一双亲切的目光了。那是一种女人的眼神。

“哦，是你呀，司棋子。”

朱么婶边说边跨进小酒店来了。她是个汉族妇女，早年间辗转卖进凉山当了多少年的丫头，对彝汉两族的劳动人，她都能和睦相处，充满着友爱的情谊。

“你回来啦，司棋子，一走就是三年了，该回来了，元宝寨只有你一个人在外边了。”

冷子司棋已经无法避免和这位众人眼里的长辈相见，只得站起来向朱么婶问了好。

“你在醉酒呀，司棋子，酒不养人肉才养人嘛！来，”她回头招呼店里的掌柜，“我再要一斤牛肋巴。”

她接过一盘香喷喷的牛肋，搁在冷子司棋座位跟前，将元宝寨这两年的变化说了好些，一直等他答应明天一早就赶回去时，才拿上另外一斤卤牛肋走了。

冷子司棋望见水里的影子，陷下去的两颊并没让朱么婶留下的那一斤卤牛肋鼓起来，但是他沉睡的心被唤醒了。这几年由于一件说不清楚的事情，他真有点意冷心灰。应征入伍当了四年兵，回到家乡后，他没别的奢望，只想跟着大家一路走，在社会主义这口大锅

里，别人有留的，他就有吃的。当然还得安个家，他父母早逝，身边缺个亲近的人，做哪样都不方便。倒霉事恰好出在这上头！他看上了一个姑娘，姑娘也属意于他。但是父母提出要求来了：“雨落过了地上是湿的，风刮过了身上是凉的，姑娘嫁走了心上要有点想的。”想什么？想索取现金五百元。这不是身价银么？这不是卖女儿么？一个穿过军装的人，他才不为这种陈规陋习低头。然而姑娘走来了，说岩坎坎上的杜鹃花长不直，日古河的鹅卵石冲不走，家家马儿都吃草，独不拗众嘛。不拗众就得拿出五百元——天啦，五百元！天上掉不下来，土里冒不出来，水里捞不起来，他的豹子脾气上来了。

“算啦算啦，你走你的大马路，我走我的石拱桥！”他对守着他痛哭的姑娘说，“我没得钱！莫说五百块，五十块都没得！”

他从部队下来，腰包里就只有那么几个钱，想到多时没跟乡亲们见面，他买了几条香烟、几瓶曲酒；又想到父母去世后，多亏朱幺婢照看，他又买了两丈蓝布，送给这个长辈做身衣裳。他在部队，一个月的津贴费不过十元，本来就没啥积余，便是一个钱都不花，在元宝寨这种实际上是买卖婚姻的旧风俗中，他也是无能为力成家立室的。然而刚强人往往经不住眼泪的湿润，他心软了，顿然间搂住紧贴着他的姑娘说：

“等我一年，好么？你等我一年！”

堂堂男子汉，不能没得一个家。元宝寨一带，娶不上老婆的，比憋包子还憋，那是最没得出息的人。家庭生

活中他需要一个助手，需要一个伴侣，需要一个半夜醒来说话的人，他决意为了博取五百元钱闯出去了。他把自己打定的主意，向居住在同一个寨子的张新民说了。他们一起从部队退伍回来，后者十分同情他的处境，毅然用自己比较殷实的家境做担保，替他筹借了一些钱。他于是买了二十来斤天麻，背着一个麻布口袋向山外奔去。只要时运相济，来回跑上一年，他完全可以绰绰有余地对付未来的岳父岳母，把自己心爱的姑娘娶回来。

和他共命运的，似乎还不只一人。他在途中碰见了几个天麻客，都说是为了讨老婆不得不外出奔波。后来他和一个来自布拖的汉子，都想卖点好价钱，便邀约在一起，往一个更大的通都要邑走去。天麻出手时，来自布拖的汉子不见了，他麻袋里的天麻换成了洋芋，被扭送去公安局关了三个月。

“四人帮都打倒了，他还做这种事！”

送回原籍后，他遭到了乡亲们的白眼。还讨什么老婆，头抬不起，脚立不住，他只得离开元宝寨了。

那是一个雾濛濛的绝早，细沙和小石头铺成的小径上，面上一层银白的秋霜，他的心里却比秋霜还要寒凉，背着一个黄挎包，真不知道该走哪一条路。

“司棋子，你去哪点呀？”

刚走到桥头，张新民和朱幺婶把他断住了。

“新民哥，我欠你的，一定归还！”

他真心地恨自己，无脸面见这位老战友。张新民的父母最近双双死去，本来就用了些钱，而替他筹借的，由于自己的拙笨，跟打烂的船一样，全都冲走了，这就

给张新民带来了更大的困难。他伸出两只有力无处使的大手，狠狠地在大腿上抓了几下，若是那里有个钱包，他就会把票子一把一把地抓出来，双手捧给张新民。

“新民哥，你放心，我欠的，一定要归还！”

站在一旁的朱么婶忍不住了，喊着他的名字，埋怨他瞎了眼睛。

“羊儿吃了兔肠子，你把事情想到哪点去了。我和新民子都不要你走，在家千日好，出门一时难嘛。你单菲菲一个人，又没得手艺，到处都要受卡，跑出去当弹簧工，钱就是好拿的呀！”

他叹了一口气。

从部队退伍回来，元宝寨山河依旧，庄稼地里依还是不出粮食；一个工分投不上一角钱，男女老少打着红旗下地，然而谁都在懒心无肠地应付差事。他望望张新民，在部队时张新民是他的班长，回来后张新民是他的长兄，走还是不走，他想听听张新民的意見。

元宝寨的村落边上因为流过一条河，河雾和山雾几乎同时升起。灰黑灰黑的雾丝，滋滋作响，越来越浓，象是把张新民的嘴塞住了，这个平素很有心计的人，闷了半天一句话都不说。

“新民子，你哪样搞的呵，说话嘛。”朱么婶催促起来了，“你就叫他莫走嘛。四人帮垮台了，日子总会往好变，眼下他没得吃的，就到我家去，干的稀的让他装个饱，饿不着他。”

“么婶，你还是放他走吧。”

朱么婶和冷子司棋都惊得忖了一下。张新民为啥要

如此说？然而冷子司棋很快回过神来了。回来这几天，很多人向他伸出了手，那都是些债主子。钱尽管由张新民做保，真正欠债的头儿还是他，那一股一股的帐绳子，末了还是会套在他的颈脖子上。他透过浓浓的雾色，极眼望着张新民远比自己单薄的身胚，他又不忍心走了。他这一走，所有的要帐的绳索，就会从四面八方向张新民抛去，他的老班长受得住么？新婚刚过，双亲亡故，一喜一忧，花了多少钱，想起张新民的艰难，冷子司棋更加自怨自怪：我真笨得象条猪了！为哪样就看不出那个从布拖坝子上出来的汉子是个骗子客呢？自己当过四年兵呵，为哪样连这点警惕性都没得呢？

“嘿……”他又狠拍了两下大腿，决心不走了，死猪不怕开水烫，他要留下来，让张新民少为他受点折磨。

朱幺婶长吁了口气。枞树林子的山鸡咕咕叫唤起来了，浓雾已经登峰造极，要慢慢散去了。

“幺婶，你让司棋子快走吧。”

朱幺婶终于看出来了这个身体单薄的人的心思。任啥他都会顶起来，任啥他都会担起来。元宝寨的习俗，

“鸡飞走了，不能砸鸡笼子；牛跑走了，不能砍牛鼻绳。”是哟，冷子司棋还是走了好，要帐的人不会吞下张新民。

“司棋子，你走嘛走嘛！”

她放下了拉住黄挎包的手，从怀里摸出两张票子，塞在冷子司棋手里。他猛一缩手，象是被咬了一下，赶快递还给朱幺婶。为了他，别人已经担戴了过分的艰

难，在这临行之际，他不愿接受更多的怜恤，不然，由于心灵上的负荷加重，在漫长而崎岖的山路上，他将拔动不了脚步。他谢过朱么婶，又依照在部队习惯用的礼节，给张新民敬了个礼，接着又握了个手。然而他还是从朱么婶手里接过几个饭团，而后默默地转过身去，穿过飘飘荡荡的雾气，意乱心慌地走出了家乡的土地。

一个没得手艺的人，一个被骗子客骗过的人，会走多远呢？他回来了。日古河水流逝得还是那般急，他的影子一闪一闪的，象是个没长骨头的人，那样柔弱的水，都会把他的身躯折过来扭过去。他早就打算回来看看了。朱么婶不在酒店里碰见他，他都要回来的。拴住他的不是元宝寨，家乡对他过于吝啬了。守着他饮泣的姑娘，身影模糊不清了，听说已经嫁人，不是人家对待他薄情寡义，谁叫他找不到那五百块钱呢？他走了老远老远，元宝寨牵住他的，是他欠下了张新民的情，由于自己笨拙，他给过去的班长带来多少麻烦和困窘呵！唉，还有朱么婶，元宝寨的长辈，这位年事虽不算高而待他有如骨肉的妇女，在漂泊的山径上，他总是记起她塞给自己的糯米饭团。那不是哪样美味佳肴，一个饿肚子的人却懂得应该如何去珍惜。大抵就是这种值得每个人忆念和珍惜的乡情吧，终于将他从漂泊的旅程上呼唤回来了。

然而，万万没有料到，在返回家乡必须踏过的石拱桥上，他会遭遇如此难堪的场面！

“我还不如一条狗！”

他瞪了自己的影子一眼，眼光离开了奔流的河水，

从桥边转回了竹筛边。一个虔诚的女人，从家里拿出来的礼牲，无论猪头肉、兔耳朵都还在冒热气哩，她付出了多少劳累，寄托了多少希望……冷子司棋简直不能原谅自己了，由于自己的卑贱和孟浪，竟至冲散了万秀英替娃娃的祈求。然而，生活中出现的这个羞辱，他没法解释。他欠下张新民的情意太多了，自己的外出，不知给他的家庭带来多少困难！难怪万秀英如此对待自己了。

“罪有应得，罪有应得，我罪有应得！”

他心里火辣辣的：有羞愧，也有怨忿；有凄怆，也有愁怅。只要敞开记忆的闸门，他和张新民并肩走过这座桥的情景就会浮出来。胸前的光荣花红艳艳的，倒映在静静的江水里，元宝寨的父老和兄弟姐妹欢送两人去参军；四年后回来了，两人又是并肩从桥上走下来，虽说缺少个欢迎的行列，但相遇的乡亲，谁没露出个笑脸？谁不是亲昵地说一声：“司棋子，你回来啦？”如今石拱桥没有变，他熟悉的面孔变了。张新民的妻子，为啥会对自己这样，逃避唯恐不及，把他当做瘟疫了。

昨天在酒店里，相遇尽管过于短促，他也该向朱么婶询问询问老班长的情况。看来他当父亲了，添了个儿子还是女儿？元宝寨的风习，闯爸爸的事都该由妇女担承，张新民躲到哪里去了？他是个勤快人，比他屋当门枞树林里的山鸡还起得早，打哪点去找他呢？冷子司棋急于见到他的老班长了——他要向他诉说，他要向他赔情，他要向他长长地嘘一口气……为了讨一个老婆，为了那五百块钱，为了那不明不白的天麻变成了洋芋，他就该这么不如一条狗么？我欠下你的是够多了，你的老